

政府就香港專利制度檢討展開諮詢

政府今日（十月四日）發表諮詢文件，就檢討香港專利制度徵詢公眾和持分者的意見。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蘇錦樑在記者會上說：「香港現行的專利制度已實施超過十年，為確保制度繼續與時並進，並配合推動香港發展成為區內創新科技樞紐，我們參考國際上專利制度的最新發展趨勢後，決定全面檢討專利制度。」

「專利制度保護科技發展產生的發明，對培育創意，推動科技發展，發揮重要作用。」

蘇錦樑說：「作為展開檢討的前期工作，我們在今年二月舉行了一個公開論壇，就應否及如何改善專利制度，聽取和收集持分者的初步意見。在今天發表的諮詢文件中，已臚列與會者的初步意見及須考慮的一些主要議題。」

為協助公眾進行討論，政府在諮詢文件內概述了現行制度的主要特色，以及一些其他司法管轄區的情況。政府亦提出一些處理有關議題的可能方案，以及圍繞這些方案的相關考慮因素。

蘇錦樑表示，政府會在諮詢期內透過不同渠道及場合收集公眾和持分者的意見，並呼籲市民參與討論。

主要諮詢議題包括：

（一）標準專利：香港應否及如何設立「原授專利」制度。另一重要議題是應否保留現行的「再註冊」制度；如應保留，應否擴大該制度的範圍，認可其他司法管轄區批予的專利。

（二）短期專利：應否保留短期專利制度，與標準專利制度相輔而行；如應保留，應否及如何制訂措施，以強化該制度。

（三）規管專利代理服務：應否規管在香港提供的專利代理服務；如應規管，應採納甚麼形式的制度。

蘇錦樑說：「我們對如何處理諮詢文件內各項議題持開放態度，並歡迎大家就專利制度可如何鼓勵本地創新和吸引更多海外科研中心來香港開拓業務，提出其他建議。我們會仔細審議所收集的意見，然後制訂有利香港整體利益和發展的

建議。我們希望於二○一二年上半年公布政府建議的未來路向。」

蘇錦樑續說：「除了宏觀的定位問題，專利制度本身也涉及不同的專業或技術性環節，所以我們亦打算為是次檢討成立『諮詢委員會』，成員包括來自法律、專利代理、學術及科研、工業等界別。」

在聽取社會各界的意見後，當局會就建議路向諮詢委員會的意見。此外，委員會亦會在當局就制度的未來發展作出決定後，為落實建議的具體安排出謀獻策。政府稍後會公布諮詢委員會成員的任命。

諮詢期由今日起至二○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諮詢文件可於各區民政事務處索取，或於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網頁

(www.cedb.gov.hk/citb)及知識產權署網頁(www.ipd.gov.hk)下載。公眾和持分者可透過郵寄(地址：香港添馬添美道二號政府總部西翼二十三樓)、傳真(號碼：2147 3065)或電郵(地址：patent_review@citb.gov.hk)向工商及旅遊科提交意見。

完

2011年10月4日(星期二)

香港時間17時21分